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0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议案》，公司原非职工代表监事刘娴女士原定任期至2022年1月23日，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刘娴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北京安达维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咨询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在咨询公司持股比例为0.8172%。同时经公司控股股东赵子安先生提名，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蔡后伟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监事辞职暨补选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6）。

2020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蔡后伟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监事会对刘娴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安达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2月29日